

網上申請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 – 用戶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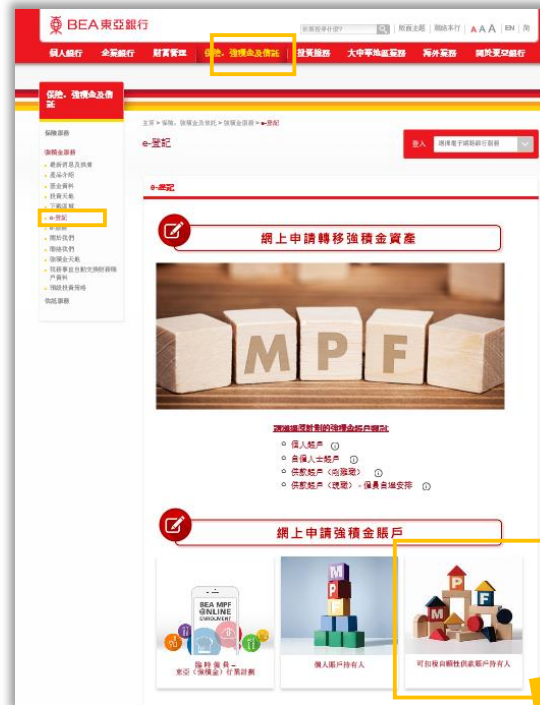
東亞強積金e-登記網頁為客戶提供一個電子渠道申請轉移強積金資產及開立強積金賬戶。客戶可以透過電腦或行動裝置以電子簽署於網上完成申請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

如何開始？

網上渠道

1. 透過以下途徑進入東亞強積金e-登記網頁：

www.hkbea.com > 主頁 > 保險，強積金及信託 > 強積金服務 > e-登記 > 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



2. 透過此連結直接登入e-表格 www.hkbea.com/mpfetvc 或掃描以上二維碼

網上申請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

1. 選擇參與計劃 & 填寫計劃成員資料

有*號為必填選項

e-登記

登記種類:
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持有人

參與計劃:
東亞(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

表格名稱:
成員 - 參與協議 (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 TR 209

重要事項:

- 填寫此申請表格前,請先細閱東亞(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本計劃」) **強積金計劃說明書**。
- 此申請表格只適用於強積金計劃下供款賬戶或個人賬戶的現時持有人;或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的現時成員。本表格必須由成員填寫。
- 此表格並非用作緊急遞交資料(如舉報詐騙或可疑交易)。如閣下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東亞(強積金)熱線2211 1777(由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運作)。
服務時間: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9時至下午6時
星期六 上午9時至下午1時
(公眾假期除外)

下一步



請填寫以下各項資料,並選擇適當之方格,以免延誤處理。
*** 必填選項**

請選擇下列其中一項,以確定你作為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的申請人屬於哪個類別:

- 強積金計劃的僱員成員
- 強積金計劃的自僱人士成員
- 獲強積金豁免的職業退休計劃的成員
- 強積金計劃的個人賬戶持有人

姓氏*

請填寫英文姓氏

名稱*

請填寫英文名稱

中文姓名

請填寫中文姓名

性別*

返回

下一步

2. 填寫稅務居民身份自我證明

聲明稅務居住地並列明相關資料(如適用)

- i. 以本人所知及所信,在此聲明:
本人之稅務居住地為

- 只有香港,及沒有處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或國家的稅務居住地(而我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是我的稅務編號)
- 是香港(及稅務編號為本人之香港身份證號碼)及其他司法管轄區或國家(請於(ii)部分列出所有香港以外其他司法管轄區或國家的稅務編號。)
- 不是香港而是其他司法管轄區或國家的稅務居民(請填寫(ii)之列表。)

返回

下一步

3. 填寫付款方法

選擇 1:

以自動轉賬定期供款

以自動轉賬定期供款

東亞（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

BEA 00000000221-000

收款之一方（受益人）

015-514-40-57272-1

本人之銀行及分行之名稱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往來賬戶 儲蓄賬戶

015-請填寫

結單 / 存摺上所記錄之賬戶名稱

請填寫

供款期：

每月（1 號 - 月尾）

供款額：港幣

（最低每次為港幣 100 元）

返回

下一步

填寫東亞銀行賬戶資料
(即賬戶號碼及賬戶名稱)
和供款詳情

iii. (或令
E。
iv. 該等
銀行
面通
v. 本人最
後4
星期。
vii. 本人同意
於取消
銀行。
viii. 本授權書將繼續生效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選取此格，代表本人同意及確認上述聲明

清除 確定

電子簽署用作申請供款的直接付款授權
(必須與銀行賬戶所簽者完全相同)

按此即時簽署

返回 下一步

用於確認授權
的電子簽署

選擇 2:

不定期供款
(最低每次為港幣500元)

以自動轉賬定期供款

不定期供款 (最低每次為港幣 500 元)

你可透過以下方式* 支付供款：

1. 支票
2. 電子支票
3. 電子網絡銀行服務
4. 跨行轉賬的「轉數快」服務

*有關付款方式詳情，請參閱東亞（強積金）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單張或致電東亞（強積金）熱線 2211 1777（由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運作）。

返回

下一步

4. 填寫投資選擇

選擇一：
100% 預設投資策略

選擇二：
100% 非預設投資策略
(請選擇成分基金及填寫
投資分配百分比)

投資選擇

- 100%預設投資策略
- 100%非預設投資策略 (其他成分基金)

* 必填選項

基金名稱	基金代號	分配*
例子		
東亞 (強積金) 增長基金	GRF	10%
東亞 (強積金) 均衡基金	BAF	90%

請 [按此](#) 參閱有關的基金詳情。

返回 下一步

基金詳情
(i.e. 投資政策
及風險級別)

5. 閱讀參與協議, 附註,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確認聲明

按空格以確認同意相關聲明

參與協議

訂約方

- 本協議附表所列人士 (「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申請人」) ;
- 東亞銀行 (信託) 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九龍觀

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附註

開立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

1.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條例》) 第 11A條, 可扣稅自願性供款指存入於註冊計劃下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的供款。可扣稅自願性供款屬一項新供款類別, 且《條例》第 11條所指的自願性供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申請人向東亞 (強積金) 集成信託計劃 (「本計劃」) 的受託人東亞銀行 (信託) 有限公司 (「受託人」) 及本計劃的保薦人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保薦人」) 提供的資料是讓受託人及保薦人得以經營各自的退休及強積金相關業

如閣下不希望受託人本身使用閣下的個人資料於直接促銷中, 請在此項左邊的方格內加上剔號 (✓)。

以上代表閣下目前是否希望收到受託人的強積金相關產品、利益或服務的直接促銷聯繫或資訊的選擇, 並取代閣下於本申請前向受託人傳達的任何選擇。

如閣下不希望保薦人本身使用閣下的個人資料於直接促銷中, 請在此項左邊的方格內加上剔號 (✓)。

聲明

- 本人證明, 就與本表格所有相關的賬戶, 本人是賬戶持有人。
- 本人聲明, 盡本人所知所信, 本表格及隨附文件為開立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所提供的資料均屬正確無訛且並無缺漏。
- 本人承諾, 如情況有所改變, 以致影響本表格所述的個人的稅務居民身份, 或引致本表格所載的資料不正確或不完整, 本人會通知受託人 / 保薦人, 並會在情況發生改變後30天內, 向受託人 / 保薦人提交一份已適當更新的自我證明表格。
- 本人確認及同意, 受託人 / 保薦人可根據《稅務條例》(第112章) 有關交換財務賬戶資料的法律條文, (a) 收集自我證明 (包括此處描述構成自我證明的一部分的內容) 所載資料並可備存作自動交換財務賬戶資料用途及 (b) 把該等資料和關於賬戶持有人及任何申報賬戶的資料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局申報, 從而把資料轉交到賬戶持有人的居留司法管轄區的稅務當局及 (c) 本人同意賬戶持有人必須遵守受託人 / 保薦人的要求以便遵守《稅務條例》及 / 或適用法律及規例的CRS (AEOI) 規定, 並為日後開立賬戶之基礎。
- 本人確認本人為強積金計劃下的供款賬戶; 及 / 或強積金計劃下的個人賬戶; 及 / 或強積金豁免職業退休計劃的現有成員。
- 本人同意承擔本人在表格所作的投資選擇。本人特此聲明於表格上之投資決定, 乃出於本人之獨立判斷及意見, 而保薦人及受託人並無提供投資建議。本人並確認保薦人及受託人無須對本人所作出的投資選擇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選取此格, 代表本人同意及確認上述聲明

返回

下一步

返回

下一步

網上申請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

6. 檢查及修改申請資料

檢查申請詳情, 計劃成員資料, 稅務居民身份自我證明, 付款方法及投資選擇

計劃成員資料

修改

合資格類別

強積金計劃的僱員成員

姓氏

CHAN

投資選擇

修改

100% 非預設投資策略 (其他成分基金)

基金名稱	基金代號	分配
東亞 (強積金) 增長基金	GRF	30
東亞 (強積金) 均衡基金	BAF	70
東亞 (強積金) 平穩基金	STF	0

返回

下一步

按“返回”到上一頁更改輸入的資料

如有需要可按“修改”以更正資料

7. 電子簽署及驗證

確認申請資料無誤後, 簽署及輸入驗證碼

付款方法

修改

不定期供款 (最低每次為港幣 500 元)

電子簽署用作申請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

按此即時簽署

驗證

請輸入驗證碼

63645

請輸入驗證碼

如有查詢, 請致電東亞 (強積金) 熱線 (852) 2211 1777 (由東亞銀行 (信託) 有限公司運作)。

返回

遞交

付款

不定期供款 (最低每次為港幣 500 元)

清除 確定

電子簽署用作申請可扣稅自願性供款賬戶

按此即時簽署

驗證

請輸入驗證碼

37532

請輸入驗證碼

如有查詢, 請致電東亞 (強積金) 熱線 (852) 2211 1777 (由東亞銀行 (信託) 有限公司運作)。

返回

遞交

- 行動裝置 / 應用程式版本 - 用手指簽名
- 桌面版 - 用電腦鼠標簽名

8. 遞交完成



感謝你申請東亞(強積金)集成信託計劃。你的申請編號為 MF5CTKD343T6。請列印本頁以作個人紀錄。請留意你的申請未完成，請將香港身份證/護照/其他與國籍相關的證明文件核證副本*交回強制性公積金行政中心 或任何一間東亞銀行分行。

在收到你身份證明文件的核證副本後，我們會盡快處理你的申請。

*核證香港身分證或護照或其他與國籍相關的證明文件副本程序可由任何東亞銀行職員及由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認可的執業會計師/律師/公證人或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辦理。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東亞(強積金)熱線(852)2211 1777 (由東亞銀行(信託)有限公司運作)。



即時確認電子郵件*



賬戶申請完成後發出參與通知至成員通訊住址

* 附有申請編號以作記錄

申請人須提供香港身份證/護照/其他與國籍相關的證明文件核證副本以完成賬戶申請

